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補充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

###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本行」) 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通函 (「通函」) 及通告 (「通告」) 以及日期為2024年6月16日關於股東週年大會延期相關安排的公告 (「延期公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通告及延期公告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延期公告所述，股東週年大會已延期至2024年6月29日 (星期六) 上午9時正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B區304會議室舉行。

茲補充通告董事會作為股東週年大會召集人，於2024年6月14日收到本行股東 Wealth Honest Limited (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股本約3.04%) (「提案股東」) 通過香港中央結算 (代理人) 有限公司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提出的股東週年大會臨時提案。召集人根據有關規定同意向股東週年大會提交以下新增決議案：

#### 補充普通決議案

11. 審議批准《關於徽商銀行2023年度利潤分配的提案》(由提案股東提呈的臨時提案)
12. 審議批准《關於徽商銀行回報股東特別分紅方案的提案》(由提案股東提呈的臨時提案)

通告所載第(11)至(14)項特別決議案將重新編號為第(13)至(16)項特別決議案。編號調整不會影響股東適當填寫的原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

本行謹提請股東注意第11項補充普通決議案與通告所載的第3項普通決議案（審議批准本行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為兩項獨立議案，股東須就兩項決議案分別投票。由於兩項議案內容相悖，股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除外）不應對兩項議案同時投贊成票。

董事會認為第3項普通決議案所述之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充分考慮了全體股東的利益以及本行運營的實際需要，符合本行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敬請股東合理斟酌投票：

- 若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原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但同時否決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則本行將向在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1.46元（含稅）。
- 若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但同時否決原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則本行將向在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2.92元（含稅）。
- 由於原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內容相悖，若股東週年大會同時批准通過原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本行將無法按照任何一個方案派發股利，屆時本行將就2023年度利潤分配安排（包括但不限於確定採納哪一個股利分配方案的方式、股利記錄日、暫停過戶期間以及預計股利派發日期等）另行公告。
- 若股東週年大會同時否決原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本行將不會根據原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中的任何一項派發2023年度末期股利。

承董事會命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嚴琛  
董事長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4年6月16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hsbank.com.cn](http://www.hsbank.com.cn))。

本行股東須注意，因延期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本行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資格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將由原定的2024年5月29日(星期三)至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調整為由2024年5月29日(星期三)至2024年6月29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日)，該期間內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2024年5月28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行股東名冊之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若原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或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相關股利將派發予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預計派發日期為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為確定有權獲發股利的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24年7月5日(星期五)至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上述相關股利，本行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4年7月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相關股份過戶文件送呈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若特別分紅方案臨時提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派發時間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等相關安排將適時另行公佈。

2. 有關送呈股東週年大會審批的其他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登記程序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通告。
3.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hsbank.com.cn](http://www.hsbank.com.cn)閱覽。股東須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或本行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如為內資股股東)，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24小時前(即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
4.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本補充通告所載的補充決議案，不會影響閣下已適當填寫的就通告所載決議案的原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如果閣下已有效地委任了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代閣下行事，但沒有填寫及寄回股東週年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閣下的代表將有權就本補充通告中所載的補充決議案代表閣下自行酌情投票。如果閣下並沒有填寫及寄回原代表委任表格但已填寫及寄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及有效地委任了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代閣下行事，除另有指示外，閣下的代表將有權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載的決議案代表閣下自行酌情投票。
5. 除本補充通告中的補充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時間、股利派發安排以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時間外，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其他事項均維持不變。有關送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的其他決議案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hsbank.com.cn](http://www.hsbank.com.cn))的通函及通告。

6. 其他事項

- A.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日。出席會議之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 B.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本行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

中國  
安徽省合肥市  
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  
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 0551 6519 5721/6266 7806  
傳真：(86) 0551 6266 7661

於本補充通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嚴琛及孔慶龍；非執行董事馬凌霄、王朝暉、吳天、左敦禮、Gao Yang (高央)、王文金及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黃愛明及徐佳賓。

-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